

广西壮族自治区

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桂工信政法〔2025〕425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5年广西 壮族自治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 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的通知

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广西实施新一轮工业振兴三年行动方案》部署，根据《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桂工信规范〔2024〕5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见附件1），现就开展2025年自治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以下简称“广西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遴选基本要求

(一) 申报企业须符合《管理办法》中“广西壮族自治区制造业单项冠军遴选标准”，如实填写《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申请书附件（详见填报系统），提供必要佐证材料，对材料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二) 企业填写的内容主要为生产经营数据等，清晰明了、操作简便，无需第三方机构辅助。相关申请不收取任何费用，没有特殊通道或捷径，请企业谨防不良机构散播虚假信息。

二、复核评价工作

2022年认定的广西单项冠军企业，须参加复核评价工作，如实填写《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请书》、申请书附件（详见填报系统）。对未提交复核申请材料的企业将依据《管理办法》，有效期届满后自动失效。

三、报送方式

企业申请和复核采取线上填报和线下报送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两化融合项目管理系统（<http://lhrh.gxt.gxzf.gov.cn:9078/>）选择“项目申报”—“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端口进入，填写申报所需信息（所需填写内容详见附件4）并上传相关说明及佐证材料（参考附件5），网上填报完毕后通过系统下载申报书及相关材料，打印盖章后报送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推荐报送。线下、线上填报材料应保持一致。

四、申报流程

(一) 企业申请。广西单项冠军企业申报遵循自愿原则，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按照本通知要求填报材料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在 7 月 11 日前报所在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 初审推荐。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根据本通知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按照推荐名额（附件 2）择优进行推荐，优先推荐重点领域（附件 3）的企业，并在 7 月 30 日前将推荐上报文和企业申报材料报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三) 遴选公布。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对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推荐的企业申报材料进行审核，组织开展专家评审、实地抽查、征求意见等遴选工作，确定广西单项冠军企业名单。

2022 年认定的广西单项冠军企业按照上述流程进行申请复核、初审和复核认定。

五、工作要求

(一) 诚信申报。申报企业应如实提供申报相关的企业信息，并对其所填写申报书内容和所提交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如有弄虚作假行为，将取消本次申报资格且 3 年内不得申请。

(二) 加强组织实施。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应按照遴选标准，积极动员符合条件的优质企业申报广西单项冠军企业，组织 2022 年广西单项冠军企业申请复核，加强对企业的申报辅导，认真组

织初审，并对申报条件中的相关量化指标予以重点把关。

（三）加强管理服务。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对已认定的广西单项冠军企业要加强跟踪服务，及时将企业更名、分立、合并、重组等与遴选条件有关的重大变化情况报送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并认真做好广西单项冠军企业有关培育服务工作的组织实施。

六、其他事项

（一）材料要求。企业需提交的纸质申报材料包括：申报书、附件（含企业详细介绍、佐证材料等，佐证材料包括营业执照复印件，近三年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复印件，企业市场占有率证明材料，有效专利、核心自主知识产权目录，科技奖项、质量认证及荣誉、品牌荣誉等相关材料及目录，《信用信息报告》，真实性声明，企业认为需提供的其他材料等）一式一份提交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上报的材料包括：正式上报文附推荐企业排序名单及说明、推荐企业申报材料。

（二）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纸质材料邮寄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天桃路24号天桃大厦3楼。电子邮箱：gxdxgj@163.com（仅接收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报送的上报材料）。政策咨询电话：王老师，0771—8095061；梁老师 0771—2802681。申报系统技术咨询电话：0771—8095295。

附件：1.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2. 各市推荐名额
3. 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重点领域（2025年）
4. 广西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申请书（2025年版）
5. 相关说明及佐证材料参考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5年6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